

“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

(上接第一版)

稳住市场主体,就能为稳住基本盘提供有力支撑。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关注市场主体发展,指出“保市场主体就是保社会生产力”“要千方百计把市场主体保护好,为经济发展积蓄基本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4月29日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要稳住市场主体,对受疫情严重冲击的行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实施一揽子纾困帮扶政策。

6月8日下午,四川宜宾。习近平总书记走进极米光电有限公司展厅和生产车间,了解企业加强自主创新、产品研发销售、带动就业和当地支持民营经济企业发展、出台纾困帮扶政策等情况。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各地区各部门精准锚定保市场主体持续发力。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截至7月20日,全国合计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超3万亿元;金融系统加大支持力度,上半年新增人民币贷款13.68万亿元,同比多增9192亿元;在全国集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深圳、上海、北京等多地推出助企纾困政策,为市场主体送来“及时雨”……我国市场主体在较大基数基础上实现正增长,截至目前,已超1.6亿户。

保产业链供应链,是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的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4月29日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要坚持全国一盘棋,确保交通物流畅通,确保重点产业链供应链、抗疫保供企业、关键基础设施正常运转。”

遵循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部署,一系列硬举措接连出手:足量发放使用全国统一通行证、建立重点产业和外贸企业白名单……4月18日全国保障物流畅通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电视电话会议部署的10项重要举措落地落实,着力解决层层加码、一刀切等问题,加大对物流枢纽和物流企业支持力度,推动重点区域重点枢纽逐步复工复产。

与4月18日相比,7月26日全国高速公路货车流量增长10.3%。7月1日至28日,全国铁路货物发送量、公路货运量、监测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主要国际航空口岸货邮运输量、邮政快递业务量分别达到2019年同期的111.1%、95.6%、116.4%、103.7%、185.2%。

面对复杂局面,中国经济顶住压力,走出一条修复曲线:4月份主要经济指标深度下跌,5月份主要经济指标降幅收窄,6月份经济企稳回升……

更多数据展现中国经济“韧实力”:上半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6.1%;6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下降,同比增长3.1%;7月份货物贸易进出口同比增长16.6%,延续了5月份以来外贸增速持续回升态势。

6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到湖北省武汉市考察时强调:“如果算总账,我们的防疫措施是最经济的、效果最好的。”

回顾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两年多来的历程,正如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发表重要讲话时强调:

“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开展抗击疫情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最大限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统筹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取得世界上最好的成果。”

“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在高效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习近平总书记把握大势、着眼长远,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在更高水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高质量发展持续迈出坚定步伐——

为高质量发展筑造战略支撑,最根本的是要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6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四川考察时,强调“要在各领域积极培育高精尖企业,打造更多‘隐形冠军’”;

6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武汉考察时,仔细察看芯片产业创新成果展示,指出“突破‘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刻不容缓”,强调“把科技的命脉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在科技自立自强上取得更大进展,不断提升我国发展独立性、自主性、安全性”。

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制定实施基础研究十年规划;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完善优化科技创新生态;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从75%提高到100%……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部署,夯实科技自立自强基础的政策“组合拳”扎实落地。

国产大飞机C919完成取证试飞、神舟十四号再探天河、中国空间站首个科学实验舱向天实验舱顺利升空,“华龙一号”示范工程全面建成投入运行;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保持较快增长,创新链与产业链加快融合……今年以来,我国科技创新步伐不断加快。

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为高质量发展积蓄势能。

4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强调要统筹发展和安全,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发展模式,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打下坚实基础。

这一既利当前、又谋长远的战略部署,对保障国家安全,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推动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

7月28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进一步作出部署:要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国际竞争力,畅通交通物流,优化国内产业链布局,支持中西部地区改善基础设施和营商环境。

“西电东送”工程战略大动脉,白鹤滩至江苏±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竣工投产;引江补汉工程正式开工,南水北调后续工程建设拉开帷幕;成兰铁路铺轨进入川西高原……重大工程建设扎实推进,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的“四梁八柱”持续完善。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为高质量发展开辟新境界。

习近平总书记4月29日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加快构建新

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建设强大而有韧性的国民经济循环体系。

今年以来,一系列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政策措施接连出台:《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发布,释放全面推动我国市场由大到强转变的鲜明改革信号;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为推进新型城镇化、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注入新动力;《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着力破除消费领域体制机制障碍……建设强大而有韧性的国民经济循环体系,加快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形势越是严峻复杂,越要向改革开放要动力。

今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海南考察时强调,要着力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形成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格局。

习近平总书记7月28日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进一步强调,要以改革开放为经济发展增添动力。

充分发挥改革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关键作用,瞄准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持续攻坚:

扎实推进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持续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体系基础性制度,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

坚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形成国际竞争合作新优势;新版全国和自贸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施行;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生效;跨境电商综试区再扩围至全国132个城市和地区;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扎实推进……

着眼高水平安全,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守住底线——

新冠肺炎疫情和乌克兰危机影响交织叠加,导致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紊乱、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国际货币金融体系更加脆弱。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我们这样一个大国来说,保障好初级产品供给是一个重大的战略性问题。必须加强战略谋划,及早作出调整,确保供给安全。

粮稳天下安。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农业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委员时说:“在粮食安全这个问题上不能有丝毫麻痹大意”;

4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的崖州湾种子实验室时,指出“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就必须把种子牢牢攥在自己手里”;

6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四川省眉山市考察时走进稻田,俯身察看秧苗长势,指出“我们有信心、有底气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中央财政下达300亿元为实际种粮农民发放补贴,提高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水平,大力实施大豆油料扩种行动……面对国际粮食价格高位波动和国内疫情扰动,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习近平

总书记重要指示,下大力气保春耕夏收,

全力抓好粮食稳产增产。

国家统计局最新发布显示,今年夏粮产量达到2948亿斤,比上年增加28.7亿斤。

正值立秋时节,放眼广袤田野,南方稻区早稻收获已经结束,晚稻栽插过九成,进入扫尾阶段,东北、华北等地农民辛勤劳作,做好玉米、水稻、大豆等田间管理,全力实现全年粮食稳产增产目标任务。

能源安全是关系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作为制造业大国,要发展实体经济,能源的饭碗必须端在自己手里”“要夯实国内能源生产基础,保障煤炭供应安全”。

面对国际能源市场波动加剧,我国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有序释放煤炭优质产能,确保电煤运输平稳有序,大力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扭住“保量”和“稳价”两个关键,加快形成有效抵御国际能源价格大幅波动的“防火墙”。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看到困难的同时,也要看到危中有机,只要我们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做好自己的事,是完全能够化险为夷、化危为机的。”

面对风雨挑战,中国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中稳步前行。

“不论遇到什么困难,我们都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民生是人民幸福之基、社会和谐之本。

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下,把保障民生置于突出位置、切实兜住兜牢民生底线,至关重要。

习近平总书记今年1月在2022年世界经济论坛视频会议演讲中指出,“不论遇到什么困难,我们都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习近平总书记对民生改善念兹在兹——

4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中指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促进发展、保障民生置于突出位置,实施政策、采取措施、开展行动都要把是否有利于民生福祉放在第一位。”

4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要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稳定和扩大就业,组织好重要民生商品供应,保障城市核心功能运转”。

6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赴四川考察期间,殷殷叮嘱:“要高效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决克服目前经济发展面临的一些困难,做好就业、社会保障、困难群众帮扶等方面的工作,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各项工作,保持人心稳定,保持社会大局稳定。”

6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武汉考察时指出:“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想办法帮助人民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确保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少受影响。”

就业是民生之本,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是当前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今年我国高校毕业生达1076万人,同比增加167万人,创历史新高。

6月8日,在四川考察时,习近平总

书记专程来到宜宾学院,察看毕业生创新创业代表作品展示,了解学校开展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向教师、学生、企业负责人了解企业招工的需求和毕业生签约率等情况。他指出,“就业数据要扎扎实实,反映真实情况”“不能糊弄上级部门,更不能糊弄学生”。

从实施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促进青年提升职业能力,到央企启动夏季招聘、实施“三支一扶”等基层服务项目,千方百计扩大就业机会,再到启动实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服务攻坚行动,集中对未就业毕业生进行就业帮扶……从中央到地方一系列政策举措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上半年,全国城镇新增就业654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59%。6月份,25至59岁成年人失业率为4.5%,已降至2021年年末平均水平。

物价稳则民心稳。今年以来,全球通胀压力上升,做好保供稳价意义重大。

春节前夕,北方正是供暖保障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来到山西瑞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考察调研指出,“大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要带头保供稳价,强化民生用能供给保障责任,确保人民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4月在海南考察调研时,习近平总书记嘱咐要“健全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机制”。

各地区各部门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以国内保供稳价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

稳定粮食生产,加强调控稳定生猪产能,强化蔬菜产销衔接,确保老百姓“粮袋子”“菜篮子”产品量足价稳;持续释放煤炭优质产能,从5月起对所有煤炭暂实行零进口税率,通过稳煤价来稳电价,居民用电、用气价格保持基本稳定。

各地加大货源组织力度,加强市场价格监测分析预警,努力畅通“最后100米”配送通道,全力保障受疫情影响地区的生活必需品供应。

今年上半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上涨1.7%,低于全年3%左右的预期目标。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对困难群众,我们要格外关注、格外关爱、格外关心,帮助他们排忧解难”“要针对特困人员的特点和需求精准施策,按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金,强化临时救助,确保兜住底、兜准底、兜好底”。

一系列举措陆续推出:允许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个人住房、消费贷款等延期还本付息;继续执行失业保险保障阶段性扩围政策,向广大失业人员发放失业补助金,向失业农民工发放临时生活补助;对因疫情影响暂时失业、未参保的困难人员,给予临时救助;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发放临时价格补贴;为困难群体代缴基本养老、医疗保险费,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继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

上半年,全国共向620万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待遇402亿元;为1600多万困难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上调4%,惠及1.3亿多退休人员;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546.8亿元已经下拨,比去

年增加了70.6亿元。

“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做好自己的事”

中国经济正企稳回升,但持续恢复基础仍不稳固,稳经济还要付出艰苦努力。

7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做好自己的事”,强调“巩固经济回升向好趋势,着力稳就业稳物价,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力争实现最好结果”。

稳中求进,勇毅笃行。今年来,一个个重大活动成功举办,勾勒出中国的自信坚定:

出席北京2022年冬奥会、冬残奥会开幕式,与八方宾朋共同见证载入史册的高光时刻;出席2022年世界经济论坛视频会议并发表演讲,在博鳌亚洲论坛2022年年会开幕式上发表主旨演讲,主持金砖国家领导人第十四次会晤、全球发展高层对话会……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全人类福祉的高度,为促进世界持久和平与共同发展,举旗定向、凝聚力量。

一组组数据,展现中国经济不断向好的趋势:

上半年,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7233.1亿元人民币,按可比口径同比增长17.4%,折合1123.5亿美元,增长21.8%;7月27日,第五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倒计时100天,企业展签约面积达到规划面积的85%,全球展商拥抱进博的热情不减;7月30日,历时6天的第二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落幕,61个国家和地区的近2000家企业、2800多个知名品牌参展;8月1日,2022年服贸会开幕式暨首场新闻发布会,全球创新指数排名已

完成88.3%,整体国际化率达到20.5%,计划举办163场论坛会议活动,84家知名企业和机构将进行成果发布。

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第一大货物贸易国,拥有14亿多人口、超4亿中等收入群体、人均GDP超过1.2万亿美元的超大规模市场,1.6亿多市场主体……这是我们抵御各种风险挑战的坚实基础。

拥有联合国产业分类中全部工业门类,220多种工业产品产量居世界首位;拥有全球最大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建成全球规模最大5G独立组网网络;从2012年到2021年,全球创新指数排名由第34位上升到第12位……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越走越宽广。

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综合判断,我国发展仍具有诸多战略性有利条件,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但时与势在我们一边,这是我们定力和底气所在,也是我们的决心和信心所在。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做好自己的事情,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一定能够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记者 邹伟 齐中熙 安蓓 张辛欣 刘夏村 王雨萧)

(新华社北京8月8日电)

2022年青海省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公告

为进一步健全用人机制,满足机关吸引和使用优秀人才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规定(试行)》等有关规定,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聘任制公务员12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职位

西宁市大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镇建设工程师1名
西宁市大通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规划工程师1名

西宁市大通县教育局心理健康师1名
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工作业务主管1名
海西州公安局理化检验鉴定工程师1名
海西州生态环境局生态环保工程师1名
海南州兴海县交通运输局工程师1名
海北州门源县公安局法医1名
玉树州公安局法医1名
玉树州公安局信息化工作业务主管1名
青海省公安厅Web安全工程师1名
青海省公安厅道路交通安全工程师1名
具体职位、资格条件、聘任年限、薪酬待遇等可登陆青海新闻网 <http://www.qhnews.com>、青海党建网 <http://www.qhsdj.gov.cn>、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 <http://www.qhpta.com> 查阅或下载。

二、报考条件

(一)应聘者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道德品行和职业素养;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具有招聘职位所要求的学历、专业、年龄、职(执)业资格、工作经历等条件,相关工作经历、年龄等计算时间截止日期为本次报名工作第一日;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参加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曾被开除公职或者因违纪违法被机关、事业单位解除聘任合同或者聘用合同的;
4.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5.受纪律处分期间及影响期限未满或期满影响使用的;
6.被依法列为失信惩戒对象的;
7.应聘人员与聘任机关工作人员有《公务员回避规定》所列回避情形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公务员情况的。

三、招聘程序

招聘工作按照报名、资格审查、考试测评、考察与体检、公示与审批、办理聘任手续等程序进行。

(一)报名

1.报名时间

2022年8月9日8:30至9月9日18:00。

2.报名要求

每名应聘人员限报一个招聘职位,省内应聘人员携带以下材料到招聘机关现场报名,省外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限内(以寄出邮戳为准)可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报名,报名需提供以下材料:

(1)《青海省聘任制公务员报名表》;

(2)照片2张(证件照,近期彩色正面免冠1寸照片,底色为蓝色,JPG规格20K-50K);

(3)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和学位证书(国外学历、学位须出具国家教育部门认证材料)、职(执)业资格证、专业技术资格证等证明材料各1份;

(4)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成果)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资格审查

各招聘机关对应聘者进行资格审查,省内应聘人员资格审查与现场报名同步进行,省外应聘人员于笔试前2天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到招聘机关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应聘人员应对提交的信息和资料真实性负责,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格,并记入诚信档案,情节严重的,按照有关规定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三)考试测评

考试测评由各招聘机关组织实施,于10月20日前完成。采取笔试、面试、专业知识测评、专业素质评估等方式进行。具体测试时间由聘任机关另行通知。

(1)笔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应具备的政治素质以及胜任聘任职位应具备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专业水平,笔试满分为100分,占考试测评总成绩的30%。

(2)面试: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1:3的比例确定各职位进入面试人选。面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个人专业素养、专业能力及业务水平,采取面试+专业知识测评、专业素质评估等多种方式进行,面试等其他方式的测评满分为100分,各项测试分值权重由招聘机关决定,占考试测评总成绩的70%。

(四)考察和体检

考察与体检工作由各招聘机关组织实施,于11月10日前完成。根据考试测评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计划招聘人数1:2的比例确定考察、体检对象。考察参照《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执行,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对放弃体检、考察资格或体检、考察不合格的,可按相应职位考试测评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无合适递补人选的取消该职位招聘计划。

(五)公示与审批

1.确定招聘人员。招聘机关根据应聘人员考试测评、考察情况和体检结果,择优确定拟聘任人员,并报省委组织部。
2.公示与审批。省委组织部对拟聘任人员在青海新闻网、青海党建网、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举报经核实确有问题的,取消资格。公

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所反映问题不影响聘任的,报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审批。

(六)办理聘任

招聘机关根据规定与所聘公务员按照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书面聘任合同,确定双方权利义务,依据公务员法和聘任合同约定聘任制公务员进行管理。招聘人员到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公务员主管部门按照公务员登记权限及时办理聘任制公务员登记,不合格的,取消聘任。

(七)薪酬待遇

聘任制公务员实行协议工资制,具体由聘任机关与应聘人员协商,以聘任合同为准。聘任制公务员按规定享受“五险一金”等福利待遇。对符合引进人才条件的,按有关规定可纳入本地人才引进计划,享受相关待遇。

四、其他事项

1.为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参加考试人员须事先申报个人健康状况,参加考试测评前出示“信用青海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还须向招聘机关提供考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为阴性的证明(原件),如有隐瞒,后果自负。
2.职位具体情况请咨询各招聘机关。
3.未尽事宜,由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971-8487533。

青海省公务员局
2022年8月9日